附件3-1

君山区2020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岳阳市君山区民政局

预 算 编 码：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0 年 7月 10 日

君山区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李志雄 | 联络电话 | 13975078026 |
| 人员编制 | 26 | 实有人数 | 46 |
| 职能职责概述 | （一）制定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制订全区民政工作有关政策、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制订全区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三）拟定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建设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低收入家庭收入核查统计认定工作。（四）拟定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组织城乡社区建设和服务管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五）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地名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全国地名工作规划；负责乡（镇）村的设立、撤销、更名和界线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研究和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的总体规划，办理报批手续，并组织实施；承办与邻县边界的勘定和边界调处工作；指导各乡（镇）行政区划和界线争议的调查和处理工作。审核承办本辖区地名的命名、更名；推行地名的标准化、规范化；设置地名标志和城乡街门牌；管理地名档案；完成国家其他地名工作任务；负责行政区划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六）贯彻执行国家的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站的建设，协调跨省及跨市州的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工作。（七）制定全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全区社会福利机构的建设和管理；拟订社会福利企业认定标准和扶持政策；指导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拟订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具体实施办法并指导使用；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八）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九）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起草全区社会工作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职业规划，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全区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十）负责全区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审计和监督；负责民政统计工作。（十一）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坚决打赢民政领域脱贫功坚****任务2**：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任务3：加快养老服务发展任务4：健全儿童福利服务体系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1、民生救助能力明显增强2、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管理不断加强。3、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不断推进。1. 努力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

5、精心编织 “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4790.8 | 45 | 4562.3 | 183.5 |  |  |
| 1、局机关 | 4790.8 | 45 | 4562.3 | 183.5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4790.8 | 467.3 | 252.9 | 214.4 | 4323.5 |  |  |
| 1、局机关 | 4790.8 | 467.3 | 252.96 | 214.4 | 4323.5 | 45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9.9 | 9.9 |  |  |  |
| 1、局机关 | 9.9 | 9.9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706.7 | 706.7 |  |  |
| 1、局机关 | 706.7 | 706.7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1：**坚决打赢民政领域脱贫功坚****2**：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3：加快养老服务发展4：健全儿童福利服务体系 | 1、民生救助能力明显增强2、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管理不断加强。1. 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不断推进。

4努力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5、精心编织 “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严格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 **完成** |
| 指标2：严格执行上级民政部门要求 | **完成** |
| …… |  |
| 数量指标 | 指标1：发放高龄老人生活人数588人;发放孤儿生活费人数86人 | **完成** |
| 指标2：残疾人两项补贴人3591人 | **完成** |
| 指标3：发放城乡低保人数6500，五保供养人数840 | **完成**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高龄老人生活费在2020年度内发，孤儿按月发放 | **完成** |
| 指标2：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月发放，五保供养按月发放 | **完成** |
| 指标3：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按月发放 | **完成**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高龄老人生活费按人每年1200元，孤儿按人每月950元 | **完成** |
| 指标2：残疾人两项补贴按人每月80元发放 | **完成** |
| 指标3;城市低保按人平360元农村低保人平230元五保供养按月人平500元发放 | **完成**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标1：解决低收入家庭的生活稳定指标2：解决老人老有所养，提高其生活质量 | **完成** |
| 经济效益 | 指标1：高龄老人收入增加指标2：孤儿生活水平提高指标3残疾、城乡低保、五保生活得到善 | **完成** |
| 生态效益 | 指标1：指标1：社区建设注重生态维护指标2：殡葬工作实施注重生态的保护指标2：…… | **符合环保**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2：群众对民政工作的满意度…… | **满意**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4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冯广兴 | 副局长 | 君山区民政局 |  |
| 陈宇 | 办公室主任 | 君山区民政局 |  |
| 李志雄 | 财务股长 | 君山区民政局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岳阳市君山区民政局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工作要求，我社对2020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区民政局设八个职能股（室），(一)办公室（信访、政策、法规、政工人事）、(二)规划财务窒、（三）社会救助股、 (四)家庭经济状况核对股、（五）社会事务股（加挂社会组织管理）、（六）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七）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八），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君山区民政局机关行政编制7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股级职数9名（含机关党支部专职副书记1名）。机关后勤服务社会化，其人员实行劳务派遣制度，行政事业编编26名，实际工作人员46人。

主要职能：

1、制定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制订全区民政工作有关政策、措施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制订全区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拟定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建设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低收入家庭收入核查统计认定工作。

4、拟定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组织城乡社区建设和服务管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地名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全国地名工作规划；负责乡（镇）村的设立、撤销、更名和界线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研究和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的总体规划，办理报批手续，并组织实施；承办与邻县边界的勘定和边界调处工作；指导各乡（镇）行政区划和界线争议的调查和处理工作。审核承办本辖区地名的命名、更名；推行地名的标准化、规范化；设置地名标志和城乡街门牌；管理地名档案；完成国家其他地名工作任务；负责行政区划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

6、贯彻执行国家的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站的建设，协调跨省及跨市州的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7、制定全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全区社会福利机构的建设和管理；拟订社会福利企业认定标准和扶持政策；指导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拟订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具体实施办法并指导使用；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8、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9、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起草全区社会工作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职业规划，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全区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

10、负责全区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审计和监督；负责民政统计工作。

11、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支出4790.8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467.3万元，占总支出9.75%、项目支出4323.5万元，占总支出90.25%，、三公经费实际支出9.9万元。

2. 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

一是为保障行政机关管理工作正常运转而发生的基本支出467.3万元；二是用于社会福利101.2万元；三是用于残疾人事业305.9万元；四是用于最低生活保障支出2152.3万元；五是用于临时救助支出395万元；六是用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645.6万元：七是其他生活救助267万元：十二是用于其他民政事务管理456.5万元。

3．涉及范围：

（1）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的发放、管理。

（2）高龄老人生活补贴的发放、管理

(3)特困救助资 金的发放、管理

（4）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发放、管理。

（5）社会福利资金发放、管理。

（6）其他民政事务的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情况分析

（1）部门基本支出情况分析：2019年民政局基本支出467.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52.9万元，占基本支出54.1.%，公用支出169.6万元，占基本支出36.3%，主要是为保障民政行政管理工作正常运转而发生的必要费用，对个人和家庭支出44.8万元，占基本支出9.6%，主要用于退休老人开支，我局本年在工作任务增加的情况下，公用支出较上年节增加8.9%。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分析：2020年民政局“三公经费”预算12万元，实际开支9.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9.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与上年基本持平，未超预算开支。

2．基本支出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严格预算支出管理。在支出预算编制上，人员经费按照配置定额，逐人核定编制，公用经费分类分档，按定额编制；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产的配置严格控制配置标准内执行，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

（2）规范内部财务管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我社财务收支、公物购置使用、接待、会务、公务出差、车辆使用等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管理和执行，防范风险，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2020年我局专项资金共计4323.5万元，主要为民政事务管理专项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完成了全部投入。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资金4323.5万元全部为财政安排资金，分别为如下支出：一是用于社会福利101.2万元；二是用于残疾人事业305.9万元；三是用于最低生活保障支出2152.3万元；四是用于临时救助支出395万元；五是用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645.6万元：六是其他生活救助267万元;七是用于其他民政事务管理456.5万元。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我局项目资金全部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使用和拨付，对于要求打片发放的民生资金，我局按月进行打卡到本人账户；对于项目建设方面的专项资金的使用，我局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区发改局的要求进行公开招标程序办理，在拨付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财务做好项目专帐，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保证资金及时足额用到项目中，到扶持对象的手中。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我局2020年民生资金的使用、对象的确定采取以乡镇、社区为主体负责组织实施，再经民政局审核确认后，在银行按月打卡发放，确保民生资金发放的安全和有效。其他有关民政项目建设采取以项目实施单位为主体，民政局监管的管理体制，项目建设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区发改局的要求，对于没有达到财评的项目采取议价的方式进行实施，达到财评标准的建设项目严格按财评的要求，进行财评和公开招标程序办理，其他项目由于投资较小，均未达到招投标金额标准，因此由项目实施单位自行组织实施。项目按照申报方案实施，有变更的按照项目管理制度经审批后再作调整实施。年终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了验收，项目任务全部完成，质量全部达标。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我局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分配方案坚持以局党组会集体决策。对民政事务建设项目制订了工作方案，明确完成的具体时间，开展项目规划设计、部署工作，认真落实建设任务。

四、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1. 部门整体支出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资金按规定管理使用，较好的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控制较好。预算管理方面，切实有效的执行了内部财经管理制度、资产内部管理制度、公务卡管理制度。2019年全面完成了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下达我局各项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计划。

（二）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分析

1. **经济性评价方面**

1、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经费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单位2020年度评价得分94分。

**（二）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岳阳市君山区民政局2020年主要完成工作情况：

1、民生救助能力明显增强

2、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管理不断加强。

3、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不断推进。

4、努力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

5、精心编织 “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三）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

通过上述工作的开展，提高了我局工作人员为民服务意识，树立了良好的、廉洁的、高效的政府形象，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得到了提高。2020年，我局被评为市民政系统先进单位，2021年度工作得到了上级主管部门的认可，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社会救助资金面临告急，一是上级下拨的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资金减少。二是我区实际发放的资金每年增加，如城乡低保提标，物价临时补贴等方面都有所增加

（二）民政系统国家下拨各类民生保障资金量大，监督任务重，而目前财务室仅一名编制的工作人员，急需补充财务力量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完善专项资金配套。目前，我区在低保、残疾、特困、孤儿等方面的保障资金缺口大，与上级部门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希望区财政在年初预算中加大支持力度，确保专项资金配套到位

（二）向区委编办汇报，争取成立财务结算中心

2019年7月9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4 | 人员超编制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2 | 预算调整扣分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2 | 进度扣分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3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2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2 | 存在项目支出未经评估论证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未按规定内容公开信息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2 | 未严格执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此项指标根据《中共岳阳区委 岳阳区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岳阳区加快推进湖南发展新增长极建设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岳发〔2015〕11号）和《中共岳阳区委 岳阳区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补充通知》（岳发〔2015〕19号）附件2第一大项“工作实绩指标”（700分）考核内容设置。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5 |  |
| 建设湖南新增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7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区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2 |  |
| 省区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2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4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5 |  |
| 社会效益 | 5 |  |
| 生态效益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4**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